

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6 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

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，落实国务院《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》和《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》要求，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《关于开展沪市上市公司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专项行动的倡议》，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结合公司发展战略和实际经营情况制定了2026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，以进一步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和投资价值提升，该方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一、2026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

（一）聚焦做强主业，持续提质增效

2026年，公司将继续坚持内增式成长与外延式发展并重的发展方向，以循环经济产业链与全球化物流网络为根基，进一步巩固和扩大现有产业链条的综合竞争优势，同时更加重视科学技术的创新和科学管理的应用，不断提高科学管理能力，以奠定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的坚实基础。

1、巩固成本领先战略优势，夯实主业根基

能源化工板块，公司将继续立足循环经济产业链全局，通过技术创新和管理升级，保证装置平稳运行的同时，加强生产要素统筹调度，着力破解制约生产连续稳定运行的瓶颈问题，最大程度发挥装置潜能。销售端要持续优化高附加值产品结构与客户组合；采购端要深化供应商竞标与渠道优化，增强供应链韧性；生产端要全面推进工艺改进、设备更新与能效提升，并大力推广助剂配方优化、原料替代等技术挖潜举措，进一步夯实成本竞争力。

化工物流各板块协同稳固经营基本盘：液体化学品船运业务以稳货量为核心，扩大 COA 长约规模、深耕核心区域并打造闭环航线；集装罐物流及租赁服务业务做强核心客户，深度绑定实体工厂，全面提升经营质量。

2、加速数智深度应用，全面赋能精益运营

能源化工板块在已初步建成的数字化体系基础上，推动数智化建设从“覆盖”

向“深度应用”和“价值创造”跃升，同时将“发现问题、解决问题”的经营分析理念深度融入日常运营，实现管理效能与精益运营水平的再提升。

化工物流板块要加快推进管理驾驶舱建设，深化 IMOS、DNV 等核心系统迭代应用与数据贯通，全面上线船舶智能配载、船岸一体化监控平台，强化数据治理与经营分析可视化；并同步加快各类数字化与智能化工具有效落地，从而全面提升数智化管理水平。

（二）重视投资者回报，共享企业发展成果

公司始终高度重视投资者回报，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致力于通过经营业绩的提升与投资者共享公司经营发展成果。公司将在稳健经营的前提下，结合行业发展趋势、公司发展规划和经营发展资金需求等实际情况，通过科学合理的利润分配政策和持续稳定的股东回报机制，为股东创造长期、稳定、持续的价值回报，持续增强股东的获得感和对公司未来发展的长期信心。

2026年4月24日，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，通过了《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，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.38元（含税），以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8,438,017,390股计算，共计拟派发现金红利3,206,446,608.20元（含税），占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96.65%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。

（三）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，扎实推进公司高质量发展

在大力发展新质生产力理念的引领下，2026年公司将持续在科技创新、数字化、智能化升级及绿色低碳发展等方面重点发力，为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。

1、科技创新引领发展

公司将继续加强研发创新体系建设和管理，加大研发投入，开发新技术和新工艺。同时，公司将继续注重新技术、新工艺和新装备在生产中的应用，不断优化工艺流程，进一步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。

2、“数字化、智能化”推动管理提升

公司将数字化、智能化作为构筑新质生产力的关键战略举措，加快推进数字化、智能化课题研究与场景落地，加大关键技术攻关力度，积极运用人工智

能、大数据、物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，把数字化、智能化深度融入生产运营、经营决策、内控管理等全流程、各环节，以AI赋能流程优化、风险预警、效率提升与管理创新，全面推动管理变革与治理能力现代化升级。

3、积极推进绿色低碳发展

能源化工板块将紧紧围绕“延链补链强链”与绿色转型战略方向，持续深化技术攻关与创新，持续加大在节能减排、产品升级、工艺优化及新技术引进等方面的创新研发投入，积极开展各项绿色清洁生产改造项目、节能降耗改造项目；同时，公司也积极开展绿电、绿氢等产业的研究和布局，推动公司产业结构优化，从而实现向绿色、清洁发展的转型升级。

化工物流板块将聚焦能效提升与环保达标，严格执行船舶Tier III排放标准，推广节能油漆、消涡鳍、导流罩等节能技改，扩大生物燃油应用，优化航线布局与航速管理，持续提升船队CII评级，全力降低单船运营能耗与碳合规成本。

（四）增进投资者沟通，深化价值传递质效

2026年，公司将继续秉持“以投资者为本”的理念，持续优化信息披露质量，深化投资者关系维护，构建多维度、常态化的沟通渠道，有效提升沟通实效，增进投资者对企业价值及经营理念的认同。

1、持续优化信息披露质量，提升透明度和有效性。公司严格遵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，恪守“三公”的原则，动态追踪、深入研究监管规则，持续提升信息披露内容的可读性及有效性，确保披露文件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，不存在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充分、高效地向投资者传递公司经营管理及业务发展情况，为投资者提供决策基础。

2、积极回应投资者关切，强化公司价值传递。公司将继续深化投资者关系管理，常态化召开业绩说明会，保持与投资者的密切沟通。通过多元渠道全面、清晰地传递公司投资价值，积极回应各类投资群体。同时，公司将密切关注市场动态及投资者关切热点，及时回应投资者诉求，确保沟通渠道的畅通高效。此外，公司还将持续维护公司官网等信息平台，及时更新公告、治理等内容，增强与投资者的互动，缩短信息获取时滞，切实保护公司和投资者合法权益。

（五）坚持规范运作，优化公司治理

公司始终坚守合规经营底线，持续完善公司治理体系建设，着力提升治理水平和规范运作能力。2026年，公司将全面对标新规要求，紧扣“强监管、防风险、促发展”主线，系统推进治理体系优化升级。

公司将持续强化股东会、董事会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规范运作与科学决策，推动治理主体各司其职、协同发力；落实最新监管要求，结合公司实际健全治理制度体系及运行机制，夯实公司规范运作基础；聚焦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行为，全面落实新规要求，确保其在履职实践中落地见效；加强独立董事履职保障，充分发挥其监督、咨询及参与决策作用，提升决策科学性；持续提升内控管理规范性和有效性，强化经营风险防范能力，推动企业可持续健康高质量发展。

（六）聚焦“关键少数”，夯实履职责任

公司高度重视控股股东、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“关键少数”的职责履行和风险控制。2026年，公司将从压实责任、防范风险、优化机制三方面，强化“关键少数”履职，保障公司合规经营、稳健发展。

一是压实责任，通过专题培训、监管政策解读、案例分享等方式，督促“关键少数”及信息披露相关人员持续学习证券市场法律法规，不断提升自律意识、履职能力与责任意识，严守合规经营底线。

二是切实防范履职风险，持续关注“关键少数”履职动态，对“关键少数”在资金占用、关联交易等方面加强监督，筑牢风险控制底线。

三是构建以风险共担、长期主义为核心的薪酬分配机制，对标监管要求优化绩效薪酬结构，引导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深耕可持续价值创造，引领公司行稳致远。

二、其他事项说明及风险提示

公司将认真执行本次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，持续评估本方案的执行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着力提升经营发展质量，以稳健的经营表现、规范的公司治理、积极的投资者回报、真诚的沟通交流，切实履行好上市

公司的责任和义务。

本次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，方案的实施可能会受到国内外市场环境、政策调整及行业发展等因素影响，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，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4月25日